

管制人员的答复

(问题编号：1489)

总目： (94) 法律援助署

分目： (-) 没有指定

纲领： (3) 支援服务

管制人员： 法律援助署署长 (邝宝昌)

局长： 行政署长

问题：

鉴于本人议员办事处，不时接获市民求助关于法律援助服务，不少求助人在申请法律援助服务过程，对如何填写法援申请表及提交的文件不甚了解。

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法援署预算16.737亿元中，当局有否预留拨款，包括招聘人手解答疑难及为协助市民填写申请表？如有，请提供详情、涉及的人手及开支；如没有，原因为何？

提问人： 谢伟俊议员 (立法会内部参考编号：52)

答复：

法律援助署(法援署)十分重视顾客服务。为方便市民申请法援，申请及审查科透过辖下的咨询及申请组提供资讯和查询服务。

申请人如有任何查询或需要协助填写申请表，可向咨询及申请组接待处柜位的职员寻求协助。法援署会把填写申请表的指引及载列所需夹附文件的清单，连同申请表一并提供予申请人。法援署拟备了申请表样本，申请人可向接待处柜位的职员索取，亦可于法援署网页浏览或下载。此外，有关法律援助申请资格的小册子已摆放在接待处柜位，并上载到法援署网站。

在收到填妥的申请表及文件后，法援署职员会进行审核。如发现支持申请的资料 / 文件有所遗漏，法援署会安排与申请人会面，以协助完成申请程序，并告知尚需提供的文件。

为申请人提供的支援及文书服务由法援署现有资源应付。